

到妥善安置。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确立了以政府投入为主发展农村义务教育的新格局。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稳步推进,一些具备条件的地方进行了“省直管县”和“乡财县管乡用”等改革试点。

(2)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稳步推进。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扩大到全国29个省份,在完善治理结构、强化约束机制、增强支农服务能力等方面取得初步成效。经过改革,农村信用社(含农村合作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经营状况明显改善,历史包袱得到初步化解,总体抗风险能力有了显著提高,在支持和服务“三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他金融机构加大了支农力度,增加了信贷投放。农村多种所有制金融组织有所发展。农业政策性保险试点开始起步,一些商业性保险机构开展了农业保险业务。

(3)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继续深化。

从2001年率先开放主销区粮食收购市场,到2004年全面放开粮食购销市场,取得重大突破,初步形成了市场主体多元化的格局,初步建立了以直接补贴和最低收购价为主要内容的政策支持体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和符合我国国情的粮食流通体制基本框架已初步确立。国家粮食局统计显示,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从2000年的26010个减少到2005年底的17714个,多种所有制的市场主体超过10万个。“十五”时期,国有粮食企业收购粮食占粮食商品总量的62%,较好地发挥了主渠道作用。国有粮食企业的历史包袱正在逐步得到解决,国有粮食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力度加大,企业经营机制发生了较大变化。

(4)土地征用制度改革稳步进行。各地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得到坚持和完善,农业产业化经营步伐加快,承包经营

权流转和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稳步进行。积极稳妥推进土地征用制度改革,严格控制占地规模,保护农民土地财产权利,妥善安置失地农民。

(5)农村其他改革继续深化。农村各类专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迅速。棉花质量检验体制改革试点取得积极进展。农垦体制改革迈出新步伐,17个整体转制为企业集团的垦区实行了公司制改造,7个垦区承担的办社会职能已经全部交给地方政府。部分地区在建立科学、统一、透明、高效的兽医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上取得重要进展,基层动物防疫体系得到稳定和强化。以明晰产权、明确责任为主要内容的农村小型基础设施产权制度改革步伐加快。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取得重要进展。●

(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供稿)

图片新闻

江西省赣县财政扶持创办的农民知识化培训基地,对年轻农民进行种养技术及农机、电脑等知识职业技能培训。今年已培训近3000人,得到社会的好评。图为学员正在上电脑课。●

(江西省赣县财政局 吴安华摄)



PHOTO NEWS